

深圳市三利谱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注销回购股份并减少注册资本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注销回购股份并减少注册资本的情况

深圳市三利谱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9月11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2026年第三次会议，2026年9月29日召开的202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暨减少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同意将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377,600股股份用途由“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变更为“用于注销并减少公司注册资本”，即对上述股份进行注销并相应减少公司注册资本。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6年9月12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暨减少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66）。

上述回购股份注销完成后，公司股份总数将由173,884,932股变更为173,507,332股，公司注册资本将由人民币173,884,932元变更为173,507,332元。

二、依法通知债权人相关情况

公司回购股份注销完成后将导致注册资本减少，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特此通知债权人如下：公司债权人自接到公司通知之日起30日内，未接到通知的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45日内，可凭有效债权文件及相关凭证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的担保。债权人未在规定期限内行使前述权利的，不会影响其债权的有效性，相关债务将由公司根据债权文件的约定继续履行。

债权人可采用现场递交、邮寄和邮件等方式进行申报，债权申报联系方式如下：

1、申报期间：自2026年10月10日起45日内，工作日9:00-17:30。

2、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深圳市光明区光明街道东周社区兴新路288号康佳光明科技中心A座A16

邮编：518107

联系人：董事会办公室

电话：0755-36676888

邮箱：dsh@sunnypol.com

3、所需材料

公司债权人可持证明债权债务关系存在的合同、协议及其他有效凭证的原件及复印件到公司申报债权。

债权人为法人的，需同时携带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原件及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文件；委托他人申报的，除上述文件外，还需携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的原件及复印件。

债权人为自然人的，需同时携带有效身份证件的原件及复印件；委托他人申报的，除上述文件外，还需携带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的原件及复印件。

4、其他

（1）以邮寄方式申报的，申报日以寄出邮戳日为准；

（2）以邮件方式申报的，申报日以公司相应系统收到文件日为准，请注明“申报债权”字样。

特此公告。

深圳市三利谱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0月10日